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1)038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5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5月27日上午9时在杭州市平海路8号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鹤鸣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11年6月14日(星期二)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股东大会的通知详情请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及5月28日《证券时报》:《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1-039号)。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1)039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于2011年6月14日(星期二)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6月14日(星期二)上午9时

2、股权登记日:2011年6月7日

3、召开地点:杭州市平海路8号508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6、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的方式。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6月7日。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及5月24日《证券时报》:《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037号)。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11年6月10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浙江省杭州市平海路8号503室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0006(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1年6月9日、10日,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浙江省杭州市平海路8号503室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87925786 传真:0571-87925813

联系人:华欣、方珍慧

五、其他事项: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28日

附件:

(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二)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提案作如下表决: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名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49 证券简称:西部材料 公告编号:2011-022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1年5月24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1年5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12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独立董事张燕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巨建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巨建辉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程志堂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程志堂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28日

巨建辉先生简历

巨建辉,男,汉族,1963年生,陕西乾县人,中共党员,EMBA,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导师。历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院长助理、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1年5月至今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副院长,2007年3月至今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党委副书记,2008年8月至今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工会主席。2007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2009年12月至今任全资子公司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国家科技发展咨询专家、陕西省科技计划评审专家、西安市科技专家,现兼任中国钨业协会理事,陕西省有色金属学会副理事长,陕西省材料研究学会常务理事,陕西省机械工程学会焊接分会副理事长。先后主持参与了12项国家及省部级科研课题和产业化项目,实现科技成果的产业转化3项,开发出数十项金属复合板及其设备制造技术,其中获部级科技进步奖4项、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2项;申报专利9项,获授权专利5项;在国内外学术会议和刊物上发表论文20余篇。

巨建辉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处担任副院长、党委副书记,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程志堂先生简历

程志堂,男,汉族,1960年12月生,陕西凤翔人,中共党员,西安交通大学MBA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副总会计师,西部金属材料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院长助理,2007年起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副院长,2010年1月起任公司董事。先后主持建立了《课题、产品成本核算办法》、《收入核算制度》等多项财务管理办法,开发的院会计核算系统电算化软件曾获部级四等奖,主持开发的原有色总公司会计报表决算汇审系统电算化软件曾获部级四等奖,主持建立了科研院所内部财务报表体系和内部银行管理办法,发表论文5篇,撰写的《适应科研院所转制,建立新型理财体制》一文荣获2001年度"全国优秀论文成果奖"。

程志堂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处担任副院长,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7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和出席情况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5月27日(星期五)14:00在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C座13层大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数206,042,9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29%。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道才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审议《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薪酬和津贴的议案》。

该议案以206,042,98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向曙光、任穗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方圆支承 公告编号:2011-018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资设立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大久保技术引进(马鞍山)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公司")。新公司注册资金6,000万元,公司投资3,600万元,占注册资金60%,大久保技术引进(马鞍山)有限公司投资2,400万元,占注册资金40%。

2、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

2011年5月23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关于合资设立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以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此项议案。

大久保技术引进(马鞍山)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也无其他构成关联交易情形,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大久保技术引进(马鞍山)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金家庄区慈湖化工路

注册资本:10,930,000元

法定代表人:郑有为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工程塑料及塑料合金产品,生产和销售金属制品、电控器件、塑料制品、特种劳动防护用品、新型耐火保温材料、涡轮增压器及零部件。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名称: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金家庄工业园(以公司实际注册时为准)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实际注册为准

注册资本:60,000,000元

经营范围:涡轮增压器及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和技术服务;通用机械、汽车零部件、塑料及塑料合金制品、金属制品、耐火保温材料的研发、制造、销售、维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股东组成:公司以现金出资3,600万元,占注册资本60%;大久保技术引进(马鞍山)有限公司以其设备、厂房、土地使用权等资产出资1920万元,现金出资480万元总计2,400万元,占注册资本40%。大久保技术引进(马鞍山)有限公司用于本次投资交易的相关资产,业经安徽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了皖国信评报字(2011)第115号评估报告。

投资项目情况:涡轮增压器的工作原理是利用发动机排气中的剩余能量来增加动能。涡轮增压器是一种高效、节能且具有改善发动机尾气排放污染、降低燃油消耗等优点的科技含量高的环保型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近年来得到了快速发展。涡轮增压器已被广泛使用于柴油、汽油车辆和相关设备上,增压发动机已经成为现代汽车和工程机械的标准配置,可以大幅度提高能源的使用效率和减少废气的排放,提高设备的功率。随着能源危机的加剧,各国都在节约能源方面提供政策和资金支持,鼓励企业研发节能环保的装置。发达国家已经在车辆上强制推广类似产品,而我国还处于起步阶段。随着国家节能减排力度的进一步加强,其产业前景越来越明显。

本次投资后,新公司将获得充裕的资金用于涡轮增压器的技术改造,以提高公司的产能和研发能力,达到拓宽产品系列、增强市场竞争力的目的。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注册资本及出资方式

新公司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发起人《甲方: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乙方:大久保技术引进(马鞍山)有限公司》以经营性实物资产或现金出资。发起人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甲方以现金投入3600万元,占总股本60%;

乙方以现金及经营性实物资产、土地使用权投入2400万元,占总股本 40 %;

以后确因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新公司将首先通过融资解决资金缺口。在融资困难时,经股东大会同意可以通过增资、股权调整方式追加投资解决资金困难。

2、违约条款

各发起人不按照前款规定缴纳出资的,除应当向新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当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的额度为未足额缴纳部分的30%),违约金由履约方获赔。

3、新公司治理结构安排

新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各方以认缴的出资额对公司行使权利和承担责任,即按各自的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损失。

新公司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3名,乙方委派2名。董事长由甲方出任。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由董事会决定产生。财务负责人由甲方委派。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甲方委派1名,乙方委派1名,新公司职工代表1名。

4、合同生效时间

本协议于2011年5月26日于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签订,自发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全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可以有效利用方圆支承在工程机械领域的知名品牌优势和大久保技术引进(马鞍山)有限公司前期投入的技术和市场平台,进军汽车发动机核心零部件制造行业。

本项目投资符合公司拓展产业战略发展的要求,该项目属于国家和安徽省重点鼓励发展行业,产品符合国家、地方相关产业发展政策。

根据行业状况分析,本项目生产的发动机用涡轮增压器有着广阔的市场需求,而且引进国内先进设备,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产工艺生产,产品性能优于国家标准,处于同行业领先地位,因此本项目的市场风险较小。但鉴于同行的部分企业已经形成了相当规模的产能和自主的品牌效应,公司能否后来者居上,通过自身的管理优势、成本优势、技术优势,做出高质量、低成本的发动机用涡轮增压器,以取得更多市场份额将会面临挑战。

同时,发动机用涡轮增压器行业是一个建立在技术不断创新基础上快速发展的产业,技术风险主要体现在产品质量和技术的不断创新。技术风险的规避措施是采用先进的生产管理理念、先进的制造工艺技术、完善的质量检测体系,使产品达到国内外领先水平。新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技术开发投入,积极研究吸收国际先进技术,提高加工制造工艺水平,打造自己核心竞争力。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新产品领域面临市场和技术等方面的风险,未来存在不确定因素,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

新公司后续发展情况,公司将及时给予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七、备查文件

1、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皖国信评报字(2011)第115号评估报告;

3、关于马鞍山方圆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

特此公告。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47 证券简称:成城股份 编号:2011-009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5月27日上午9:30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慧忠里103楼洛克时代中心C座5A层

3、会议召集: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成卫文女士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5人,代表股份307595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投票表决形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0759551股同意,占出席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股反对,0股弃权。

2、《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0759551股同意,占出席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股反对,0股弃权。

3、《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759551股同意,占出席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股反对,0股弃权。

4、《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759551股同意,占出席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股反对,0股弃权。

5、《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30759551股同意,占出席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股反对,0股弃权。

6、《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30759551股同意,占出席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股反对,0股弃权。

7、《关于为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的议案》30759551股同意,占出席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股反对,0股弃权。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中知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江淮动力 公告编号:2011-030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事项。

二、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5月27日上午9:30

2、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胡尔广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253,009,816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24%。

三、提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3,009,81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3,009,81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253,009,81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全文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一正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加超、刘晓雷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11—023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1年5月24日(星期二)以书面通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于2011年5月27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即将届满,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结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根据各股东单位提名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杨国富先生、陈立文先生、文利女士、黄海先生、赵文华女士、何素环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周沅帆先生、罗中伟先生、桑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1、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杨国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陈立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文 利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4、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黄 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赵文华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6、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何素环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7、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周沅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8、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罗中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9、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桑 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就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提名的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2)经审查,本次被提名的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

(3)同意本次董事会确定的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证券交易所尚须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审核无异议。第七届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将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内控建设相关事项的议案;

1、内控实施范围

确定公司内控实施范围为总部各部室及目前实际运作的所有下属二级子(分)公司和重要三级公司。具体实施范围如下表:

公司总部各部室	董事会办公室
	综合办公室
	党群工作部
	财务部
	人力资源部
	企业管理部
	审计部
	项目开发部
	内控管理部
下属二级子(分)公司及重要三级公司	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远东混凝土分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建混凝土分公司
	株洲市中亿实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株洲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物业有限公司
	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与财务报告相关内容范围界定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深圳证监局试点工作通知的要求,本着内部控制全面性和重要性原则,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公司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委员会及内控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初步确定了公司内控建设与财务报告相关内容范围,包括:财务报告、资产管理、资金活动、担保业务、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合同管理和工程项目(工程造价)。在内控规范实施过程中,仍需通过流程梳理,进一步识别可能对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点和具体业务流程,对新增问题做到及时改进和完善。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将本决议中第一项议案及其它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有关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国富 男,50岁,高级工程师。曾任基建工程兵二支队十九团政治处保卫股正排职干事;深圳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技术科科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陕西通达果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恒兴果汁饮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杨国富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陈立文 男,59岁,大学文化,高级政工师。曾任深圳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纪检会副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现任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陈立文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陈立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10股;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文利 女,42岁,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工程师。曾任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部工程师;花样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项目经理、市场策划部经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副经理、投资部副部长;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

文利女士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黄 海 男,40岁,房地产项目管理专业硕士,香港中文大学MBA,高级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曾任深圳市东部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副部长;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历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黄海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一定的关联关系(因我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改制的原因,间接持有该公司股份);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赵文华 女,38岁,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深圳市东部实业股份公司会计、副部长、部长;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企审部审计科科长、副部长、审计部部长。现任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会计部经理。

赵文华女士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赵文华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300股;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何素环 女,48岁,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中房集团营口房地产开发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历任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兼资金结算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兼任资金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何素环女士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一定的关联关系(因我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改制的原因,间接持有该公司股份);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沅帆 男,33岁,中国改革发展研究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中国注册证券分析师、高级信用分析师。现任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副总裁、评级总监、评审委员会主任。同时兼任中国改革发展研究院金融研究中心副主任、《房地产世界》杂志特约研究员、《深圳金融》杂志编委等。

周远帆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罗中伟 男,40岁,大学文化、律师。现执业于广东金地律师事务所。现任深圳市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罗中伟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桑涛,男,40岁。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曾任深圳市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现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桑涛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11—024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1年5月27日(星期五)上午在公司总部10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绍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监事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第七届监事会仍然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根据股东单位提名和监事会推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拟提名黄绍宣先生、张淑芳女士、范保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表决。

1、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黄绍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张淑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3、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范保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1年5月20日下午在公司总部九楼大会议室召开,大会选举霍广华女士、李文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公告内容见2011年5月24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页。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黄绍宣 男,56岁,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陕西省对外经济技术协作委员会主任科员;陕西省政府驻深圳办事处副主任;东莞赛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赛格海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金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发展部副部长、房产开发二部副经理、房产开发部党组织书记、副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黄绍宣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一定的关联关系(因我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改制的原因,间接持有该公司股份);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张淑芳 女,52 岁,大专学历、会计师。历任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清查办公室助理会计师;企审管部副科长、会计师、科长;计财部副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审计部经理;本公司监事。

张淑芳女士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范保光 男,42岁,大学文化、经济师。曾任深圳市蛇口凯拓电器公司、百汇(惠州)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宽飞太阳绒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历任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审计科副科长、资产科科长、资产管理部副部长。现任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本公司监事。

范保光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11—025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所列明的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5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现予以通知。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2011年6月21日(星期二)上午9:00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

(1)截至2011年6月14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朗山路东物商业大楼9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审议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分红派息预案;

(6)审议关于聘请2011年度财务审计单位及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刊登于2011年4月6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告"。

(7)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① 杨国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② 陈立文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③ 文 利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④ 黄 海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⑤ 赵文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⑥ 何素环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⑦ 周沅帆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⑧ 罗中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⑨ 桑 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① 黄绍宣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董事

② 张淑芳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董事

③ 范保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董事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刊登于2011年5月28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将实行逐项表决和累积投票制。

3、听取《公司